

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學生校外實習輔導細則

民國 103 年 10 月 14 日 103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系務會議通過
民國 104 年 04 月 16 日 103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系務會議通過
民國 104 年 04 月 27 日 103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群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民國 104 年 10 月 08 日 104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職涯發展會議通過
民國 114 年 08 月 07 日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系務會議通過
民國 114 年 08 月 07 日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系實習會議通過
民國 115 年 04 月 23 日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四次系務會議通過
【完整修正歷程詳條文末】

第一條、目的

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培育本系學生成為理論與實務兼具之專業人才，提昇教師之企業服務與技術改善之能力，落實產學合作之技職教育方針，根據「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輔導規定」，特訂定「資訊管理系學生校外實習輔導細則」，以下簡稱本細則。

第二條、本細則適用於本系之學生。

第三條、實習類別與課程設置

一、暑期實習

1. 實施對象：資訊管理系二升三年級或三升四年級學生。
2. 實習期間：每學期至少為期兩個月之校外實習課程，以不得低於320小時實習時數為原則。
3. 課程設置：開設3學分之「產業實習」課程，實習時數不得低於320小時為原則。

二、學期實習

1. 實施對象：資訊管理系四年級以上之學生。
2. 實習期間：每學期至少為期四個月之校外實習課程，以不得低於480小時，至多720小時實習時數為原則(包括本系定期返校之系週會活動等)。
3. 課程設置：
 - a. 開設6學分之「產業實習」課程，實習時數不得低於480小時為原則。
 - b. 開設9學分之「產業實習」課程，實習時數不得低於720小時為原則。

三、其他實習(非屬上列型態者)：均由系實習委員會與系抵免委員會決議通過，認列產業實習選修學分。

第四條、實施步驟

一、實習前

1. 本系教師協調各企業向本校職涯發展處實習與就業輔導組提出實習合作申請，並填寫「亞東科技大學企業實習合作企業(機構)基本資料表」。
2. 本系專業教師實地至企業進行初步瞭解，並依教學與實習特質判別實習機會

是否合適，並填寫「亞東科技大學學生校外實習合作企業評估表」。

3. 本系所有專業實習機會應由系務會議針對工作性質與專業之相關性進行覆審，審查通過者送實習委員會複審，審查未通過者則不合作。
4. 學生選修「產業實習」至實習單位實習，均應填寫「實習申請表」及家長同意書，提交實習指導教師審核(詳細時間由系辦公室公告)。其核准與否由系辦公室及實習單位共同決定，學生不得有異議。
5. 經實習媒合成功者由學校與實習企業簽訂「實習合約」。
6. 實習指導老師須針對參加實習的學生舉辦校外實習說明會。說明會內容除本辦法相關規定外，應針對實習之安全、態度、儀容、守時等要項進行說明。

二、實習中

1. 實習指導老師於學生校外實習期間進行實地訪視，關懷實習學生專業反應與生活適應問題並填寫「訪視紀錄」。
2. 學生實習期間應遵守實習單位之規定，並遵守智慧財產權及保密規定。
3. 學生應在校外實習期間撰寫實習報告(成果)，陳實習單位主管及實習指導老師共同評核。

三、實習後

1. 實習指導教師依據學生校外實習期間表現、實習心得進行成績考核。
2. 實習結束時由實習單位開立「學生校外實習名冊」之證明。
3. 辦理實習相關之協調、報告、檢討、座談與成果發表。

四、實習成績考核

1. 產業實習為正式修習課程，學生實習期間應依實習機構規定辦理請假手續，出勤紀錄列入實習成績考評項目。
2. 學生實習成績由實習指導老師與實習單位主管共同考評，並填報「學生實習成績考評表」。
3. 實習學生於實習結束前完成「實習心得報告」、「校外實習海報」、「實習業師指導紀錄表」、「高教深耕活動紀錄表」以及「校外實習學生滿意度調查表」。實習指導老師依據學生上述繳交資料進行成績評核。

第五條、其他注意事項

- 一、實習單位提供住宿者，不得擅自到外面租屋，以維護安全，並依內務規定整理，保持整潔。若無提供住宿者，不在此限。
- 二、注意交通、工作及生活安全。

三、每月事、病假應遵守實習單位相關規定，遇特殊事故請假得事先陳請主管、學校核准個案處理。

第六條、學生實習時，應遵守學校與合作廠商之規定及指導，若違反規定情節重大者，合作廠商得隨時通知校方，該課程得以不及格計算，並按校規懲處。

第七條、本細則經系務會議通過，提送院實習委員會會議與院務會議審議通過實施，經校實習會議核備，修訂時亦同。

【修正歷程】

民國 101 年 10 月 05 日	101 學 年 度 第 一 學 期 第 三 次 系 務 會 議	通 過
民國 103 年 10 月 14 日	103 學 年 度 第 一 學 期 第 三 次 系 務 會 議	通 過
民國 104 年 04 月 16 日	103 學 年 度 第 二 學 期 第 三 次 系 務 會 議	通 過
民國 104 年 04 月 27 日	103 學 年 度 第 二 學 期 第 一 次 群 課 程 委 員 會 議	通 過
民國 104 年 10 月 08 日	104 學 年 度 第 一 學 期 第 一 次 職 涯 發 展 會 議	通 過
民國 114 年 08 月 07 日	114 學 年 度 第 一 學 期 第 二 次 系 務 會 議	通 過
民國 114 年 08 月 07 日	114 學 年 度 第 一 學 期 第 一 次 系 務 會 議	通 過
民國 114 年 04 月 23 日	114 學 年 度 第 二 學 期 第 四 次 系 務 會 議	通 過